

广元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检查告知书

广双检告 广交 字〔2023〕1号

旺苍县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 广元市 2023 年度交通运输建设项目的工程实体和原材料质量 检查方案，经系统随机抽取，我单位（局）联合 广元市市场监管局 部门依法对你（单位）实施“双随机、一公开”联合监管现场抽查检查，并告知以下事项。

一、检查内容（检查事项）

1. 工程实体和原材料质量检查；

2. 工程质量安全管控情况。

二、检查时间：2023 年 7 月 19 日。

三、检查地点：旺苍县。



被检查人签收	告知书及相关事项已全部知悉明白，将依法如实配合检查工作。
广元市行政执法监督举报电话 0839-3262534	



本告知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被检查人，一份检查单位（科室）留存。

广元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 检查结果告知书

广双检结告 广交 字〔2023〕1号

旺苍县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9日，我单位及广元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对你（单位）依法实施了现场检查（检查事项见抽查检查告知书广双联检告〔2023〕1号），现将检查情况及结果告知如下。

一、检查结论：合格；不合格。

二、主要存在的问题：1. K77+140-K77+340 抗滑桩施工未跳桩施工；2. K78+800-K78+900 处，10m 上一级边坡搭架不规范；3. K79+150 挖方土石未清理存在安全隐患；4. 钢筋加工棚龙门吊资料与现场设备不匹配；5. 施工自检和监理抽检试验室账出具报告不规范，报告可追溯性差；6. 简单压力容器支护不稳，安全阀未经校验，压力表未经检定；7. 工地食堂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8. 监理抽检试验室部分计量器具未经检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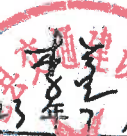

三、改进建议：1. 严格按照施工方案进行施工组织；2. 规范搭设边坡脚手架，清理施工沿线孤石浮土确保通行安全，对龙门吊设备进行检查修正，规范压力容器的安装及使用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施工安全；3. 加强施工自检试验室和监理抽检试验室的规范化管理，确保试验数据真实、有效、可追溯；4. 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

四、联系人:

1. 市市场监管局, 曾涛 15984440402

2. 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乔雄 19960603121



被检查人签收	检查结果告知已全部知悉明白。
签字盖章:  2023年7月20日 广元市行政执法监督举报电话 0839-3262534 本告知书一式二份, 一份送达被检查人, 一份检查单位(科室)留存。 	

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文件

广交综执〔2023〕120号

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关于省道411线广元市苍溪至旺苍段公路改建 工程（旺苍境一期）检查情况的通报

旺苍县交通运输局：

7月19日，我支队联合市市场监管局对你局监管的省道411线广元市苍溪至旺苍段公路改建工程（旺苍境一期）项目实施“双随机、一公开”联合监管现场抽查检查，现将相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本次检查的重点是施工现场安全质量、特种设备的规范使用及检验检测机构的工作开展等情况。检查发现存在施工现场管理不到位、工地试验室和监理试验室试验数据追溯性差等问题。

二、存在的问题

(一) 施工现场管理 (四川天鸿建设有限公司)

1. K77+140-K77+340 段抗滑桩未严格执行隔桩施工, 施工现场未搭棚, 围护不到位且未设置信息牌。

2. K78+800-K78+900 段上边坡 10m 以上边坡搭架不规范, 未设置上下通道、操作平台。

3. K79+150 段挖方土石未及时清理, 存在安全隐患。

4. 钢筋加工棚龙门吊资料与现场设备不匹配, 电机载重(10t)与龙门吊载重(2.8t)不匹配。

5. 简单压力容器支护不稳, 安全阀未经校验, 压力表未经检定。

(二) 试验室标准化管理

1. 监理试验室的外委试验管理台账与样品取样登记台账不符, 台账追溯性差, 2023 年 6 月 13 日钢筋 ϕ 32 原材取样 18 根, 实际送外委试验室检测 8 根, 且均未见检测报告。

2. 工地试验室钢筋机械连接接头试验检测报告由母体试验室检测, 但设备使用台账上登记为工地试验室设备, 实际由未做检测的工地试验室出具该试验检测报告。

3. 监理抽检试验室部分计量器具未经检定。

三、整改要求

(一) 落实各项职责, 确保工程优质。旺苍县交通运输局督促各参建单位要对施工质量安全措施严格把关, 重点是按规定做好施工现场管理和试验室规范化管理, 做到试验过程、数据溯源性强, 用试验数据保证工程质量。

(二) 增添措施手段，落实主体责任。旺苍县交通运输局一要督促各参建单位切实履行质量安全管理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施工现场管控，对各级各部门发现的问题要逐一核实整改，举一反三，坚决避免同类问题再次发生。二要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施工技术标准和合同约定施工，对原材料、混合料、构配件、工程实体、机电设备等严格检验。三要督促监理单位按合同约定配齐监理人员，按规定程序和标准进行工程质量检查、检测和验收，不得降低工程质量标准，对不安全的施工行为要立即叫停，对整改不及时、不彻底的情况要及时上报建设单位和市交通主管部门。

(三) 严格按照要求，认真落实整改。针对本次检查发现的问题，你局要督促参建各单位逐一整改到位，并对施工现场、试验室、特种设备等开展质量安全隐患再排查，建立台账、落实整改，确保工程优质和安全，并于2023年7月31日之前将整改情况报送我支队，支队将适时对整改情况开展复查。

(四) 建设单位要督促各参建单位根据项目建设情况，认真落实大运会期间的各项安全工作，同时做好地质灾害及森林防灭火等工作，明确任务，落实责任，确保该行业安全稳定。

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3年7月25日



抄送：市交通运输局，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管事务中心，旺苍县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办公室 2023年7月25日印发
